

文水县南庄镇人民政府文件

南政发〔2023〕17号

南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全镇消防安全排查整治 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委、站所：

现将《全镇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全镇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方案

近期，河北沧州、浙江金华、北京丰台、吕梁临镇、汾阳先后发生5起火灾事故，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教训十分深刻，令人警醒、发人深思。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重要批示精神，深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，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要求，决定即日起开展全镇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。现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关于消防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理念，按照“防住重特大、盯着小而险、紧跟新情况、消除空白点”的工作思路，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，动员全社会力量，全力消除各类火灾隐患，全面提升单位本质消防安全水平，坚决防范群死群伤火灾事故，推进消防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兰慧娇 党委委员 副镇长

副组长：段建勋 主任科员

成 员：文 帅 副书记

翟晓彬 人大主席

孟晓宇 组织委员

胡建洋 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



王肖玉 党委委员
徐康杰 副镇长
刘凤飞 副镇长
陈亮 主任科员
王俊斌 派出所所长
周俊斌 九年一贯制校长
郭建军 市场所所长
各村支部书记

领导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镇消防所，办公室主任由兰慧娇同志兼任，负责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的组织实施和统计汇总等工作。

三、排查重点

主要针对各类(包括民营)医疗卫生和托育机构、幼儿园、养老机构、学校、宾馆饭店、商场市场、劳动密集型企业、公共娱乐场所、施工工地、经营性自建房、危险化学品企业、涉旅场所仓储物流企业等重点场所，重点整治下列10类情形：

(一) 违规锁闭、封堵、占用、堵塞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，楼道、楼梯间堆放易燃、可燃物品，外墙门窗设置影响逃生、自然排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、广告牌等障碍物；消防车通道未施划消防车通道标线、标志并设置警示牌，消防车通道、灭火救援场地被占用、堵塞。

(二)商场市场原商业功能因调整为餐饮、娱乐、儿童活动场所、仓库等功能，造成设置楼层不符合规定、疏散宽度不足或防火分区超面积、火灾荷载增大、消防设施不配套等问题；未按规定进行防火分隔；违规设置夹层、中间仓库和员工集体宿舍；中庭、走道或室内步行街违规占用；存在“三合一”“多合一”现象（住宿与生产、储存、经营等一种或几种用途混合设置在同一连通空间内）。

(三)电、气焊人员未持证上岗，未进行动火审批，人员密集场所在营业、使用期间内进行电气焊作业；作业现场有可燃物未清理、无监护人、未配置消防设施。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、属于易燃易爆危险品的醇基燃料等新型燃料；燃气管线、燃气用具的敷设、安装等不符合相关安全技术标准；电动自行车或其蓄电池违规在建筑内停放或充电。

(四)餐饮场所内厨房未按规定进行防火分隔，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未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，排油烟管道未按防火分区设置，且未按照规定设置防火阀，排油烟管道未定期清洗；冷库内部选用燃烧性能低于B1级的材料制作保温层，穿过保温层的电气线路未采取穿管保护，电气设备与保温材料之间未采取隔热散热措施。

(五)室内消火栓系统、自动灭火系统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机械防排烟系统、防火卷帘等消防设施、器材以及消防安全标志

未保持完好有效；存在影响火灾探测器、洒水喷头、排烟口、消火栓等消防设施正常使用的障碍物；存在影响消防水池、消防电源持续可靠供水、供电的缺陷。

(六) 电缆井、管道井在每层楼板处未进行严密封堵，电缆井、管道井堆放杂物；存在影响防火分区、防火分隔完整性的开口部位、孔洞；建筑外墙设置外装饰面或幕墙时，其空腔部位在每层楼板处采用的防火封堵措施未保持完好有效；防火卷帘下方放置障碍物；常闭式防火门未保持常闭。

(七) 施工现场未按规定设置临时消防给水设施，未设置消防车通道并保持畅通，临时建构筑物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；既有建筑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在屋面、地下室等区域搭建临时用房或分隔功能分区；违规使用仿真“绿植”“树木”或聚氨酯泡沫等易燃可燃装饰装修材料；高层建筑外墙、冰雪活动场所违规使用隔热保温材料；违规使用、储存、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。

(八) 未根据业态、危险源等制定针对性应急预案并组织定期演练；未组织全员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，员工不能熟练掌握“四懂四会”（懂得岗位火灾的危险性，懂得预防火灾的措施，懂得扑救火灾的方法，懂得逃生的方法，会使用消防器材，会报警，会扑救初期火灾、会组织疏散逃生）。

(九) 单位未依法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及其职责；多产权、多使用权单位及厂房、仓库存在分租、转租的，未明确各方的消防安全工作职责，对共用的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、设施设

备等加强集中统一管理；消防控制室未落实值班不少于2名持有职业资格证的人员24小时值班制度，值班人员不能熟练掌握应急处置程序要求。

(十)单位未按照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，未配备必要的消防装备器材；对场所进行现场拉动测试，微型消防站队员未能及时到场或不了解初期火灾处置流程，不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器材并能有效处置初期险情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提高政治站位。各村、站所要坚持政治引领，高位推进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；各站所要坚持严管与服务并重，精准执法重典治患；各村、各站所都要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全力排查整治消防安全事故隐患，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。

(二)强化组织领导。各包村干部、村委、站所要高度重视开展全镇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，压实责任，推动形成“党政领导牵头负责、监管部门督导执法、基层企业全面落实”的工作格局。

(三)规范监管执法。各站所要充分运用行政处罚、责令停产、暂扣吊销证照、查封扣押等法律赋予的权力，采取常规执法、明察暗访、突击检查、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，倒逼企业认真排查治理消防安全隐患，提升安全管理水

平。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提高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，国家层面已有规范行政执法文书格式的，严格按照规定执行。

